

「臺北市萬華區凌霄好室社會住宅新建統包工程」

出土作業管理座談參訪 會議紀錄

壹、會勘時間：114年11月10日（星期一）上午10時00分

貳、會勘地點：凌霄好室社會住宅工務所

參、主持人：政風處周處長輝勝

紀錄：賴威宇

肆、出席人員：詳簽到表

伍、收土單位報告（簡報檔另詳附件）

一、土方收容管制模式：

- (一) 建立臺北港物流倉儲區土方交換作業平台，增進行政作業效率。
- (二) 設置車牌辨識系統，確實管控合格申請車輛進出本工區。
- (三) 設置監控系統 (CCTV)，落實管控土方載運車輛確依規定進行交換作業。
- (四) 詳細落實土方交換進場記錄，並針對各案且逐車方式建置進出場時間、土質、車籍資料、載運駕駛人…等相關記錄文件。
- (五) 建立廉政平台，無差別待遇，秉持公開透明的精神，公布土方收容即時影像。
- (六) 違規退車機制須經三方(出土機關自主管制人員、本公司委任收土管理單位及本公司委任收土監造單位)確認後方可退車。
- (七) 若工地有特殊情形無法分類土質，得專案申請 B1~B6 類土石方混雜收容。

二、異常處理與矯正防治，針對過往發生之異常狀況進行案例分享，並加強宣導相關作業規定及罰則。

陸、出土單位報告（簡報檔另詳附件）

一、出土管理流程：

- (一) 落實執行剩餘土石方計畫書相關規定流程。
- (二) 確實記錄、管制剩餘土石方運輸作業及施工相關文件。

(三) 每月彙整提送相關資料（營建工程剩餘土石方處理紀錄表、餘土運輸月報及日報表）。

二、出土管理作為：

- (一) 營建廢棄物混合物處理流程介紹，並於現場說明。
- (二) 現場管制人員核對駕駛身分及土方裝車前空斗確認後，即裝載土方至臺北港填築。
- (三) 土方運送車輛皆確實安裝 GPS 定位系統，追蹤各車輛行車路線是否正常，待出土完成後，確實保存土方處理證明文件。

柒、議題討論：

序號	本分公司提問或建議	出土機關回應
1	有關抽查出土作業狀況頻率每100車或每月隨機抽查跟拍一次，是否考慮提高抽查頻率，維護運送品質。	本次簡報所載抽查頻率，為作業要求最低限度，實際執行時視出土情況加以調整，以確保出土品質。
2	本案工區環境整潔，各項機具擺放緊緻，惟現場似乎沒有多餘閒置空間架設地磅站供土車確認載運量，想請教出土機關這邊是如何確保土車載運量合法未超載？	本案因作業空間侷促，無法架設地磅站供出土車輛確認載運重量，爰鏟土裝斗時，車斗達八～九分滿，便直接出車載運至收土場域，即可確保載運車輛無超載情形。

捌、本公司宣導事項：

一、廉政宣導事項：

- (一) 臺北港提供優質合法的填土環境，「填海造地」共創港口國家經濟發展，也協助各機關處理過去土方放置不足，衍生亂倒或不實處理的問題出土機關是源頭應善盡「自主管理」責任，把合乎規定的土方，載運至臺北港。
- (二) 出土機關預估數量申請、土方品質、出土地點等應與實際狀況相符。
- (三) 「運送聯單」確實控管、填寫、發放、審核，避免交與業

者處理。

- (四) 出土機關派駐現場工作管制人員身份要確定，不能球員兼裁判，由業者派員辦理；加強工作教育訓練確實審核進場車輛、司機、土方、數量符合聯單資料。
- (五) 出土機關本身要有稽核作業，建立載運卡車 GPS 定位功能，稽核運行軌跡資料，以及相關資料、時程記錄審查。適時辦理「跟車」查訪機制，瞭解運送過程。
- (六) 落實載運車輛的進出場管控。(車型、車況、GPS、駕駛人資料)
- (七) 嚴格要求進場的土質狀況。(實驗室檢驗書面證明資料)
- (八) 環保措施管理。落實土車防塵網覆蓋、車身與輪胎清洗、嚴禁土方石頭等於行車時掉落路面造成危害)
- (九) 完整現場的監視系統與紀錄。(影像、照片、文字)
- (十) 基於行車安全考量，考核土車運輸司機品質素養及教育訓練。加強宣導土車駕駛人遵守交通規則之關注與提醒，不要有車禍意外事件發生，嚴禁不逼車、不酒駕、疲勞駕駛，媒體若報導載運臺北港土方車輛發生事故，會造成雙方機關形象受損。
- (十一) 土方交換相關資料應妥善留存與保管便於「雙向勾稽」。
- (十二) 落實行政管理機制，違規行為應從重嚴懲。(罰則機制、暫停交換及書面檢討報告)
- (十三) 針對工程狀況，落實土質管控。(多樣土壤種類)
- (十四) 港口是國家重要的關鍵基礎建設，「填海造地」使用的土石品質，會影響港口的工程品質，危害永續經營與發展，出土機關現場監工（監造）人員，開挖時有發現品質不符者，應主動要求處理，不能將非土方之垃圾（工地便當盒、紙板、廢物等）夾帶載運至港區，將拒收或要求處理載回。
- (十五) 收土與出土機關是政策導向的「合作伙伴」關係，共同遵守程序與規範，讓工程有效率的順利進行；零容忍不當行

為與不法案件發生。

二、工程宣導事項：

- (一) 有關出土機關進行土方跟車作業時，建議採無預警隨機制，亦應避免讓土車司機知曉跟車作為，方可確保土車載運行為有無瑕疵，俾利精進整體運送品質。
- (二) 因部分土質較具黏性，土車卸土作業完成後，常需進行清斗作業，本公司後續將於場區內安排區域供車輛作業，惟不提供協助清斗作業之服務。
- (三) 目前「臺北港物流倉儲區第三、四期造地工程」已可使用電子聯單進行作業，而國土署訂於115年1月1日起正式啟用電子聯單作業，屆時本公司將配合中央政策，非持用電子聯單將無法進入收容場所作業，請相關承攬業者預為因應啟動，俾利電子聯單使用流程順暢。
- (四) 為因應極端氣候影響港區作業安全，未來本公司將依據中央氣象局發布天候概況，如遇強風、大雨等異常情形，則宣布暫時停止作業，俟天候平穩再行恢復作業，以確保港區作業安全。

玖、散會：下午12時00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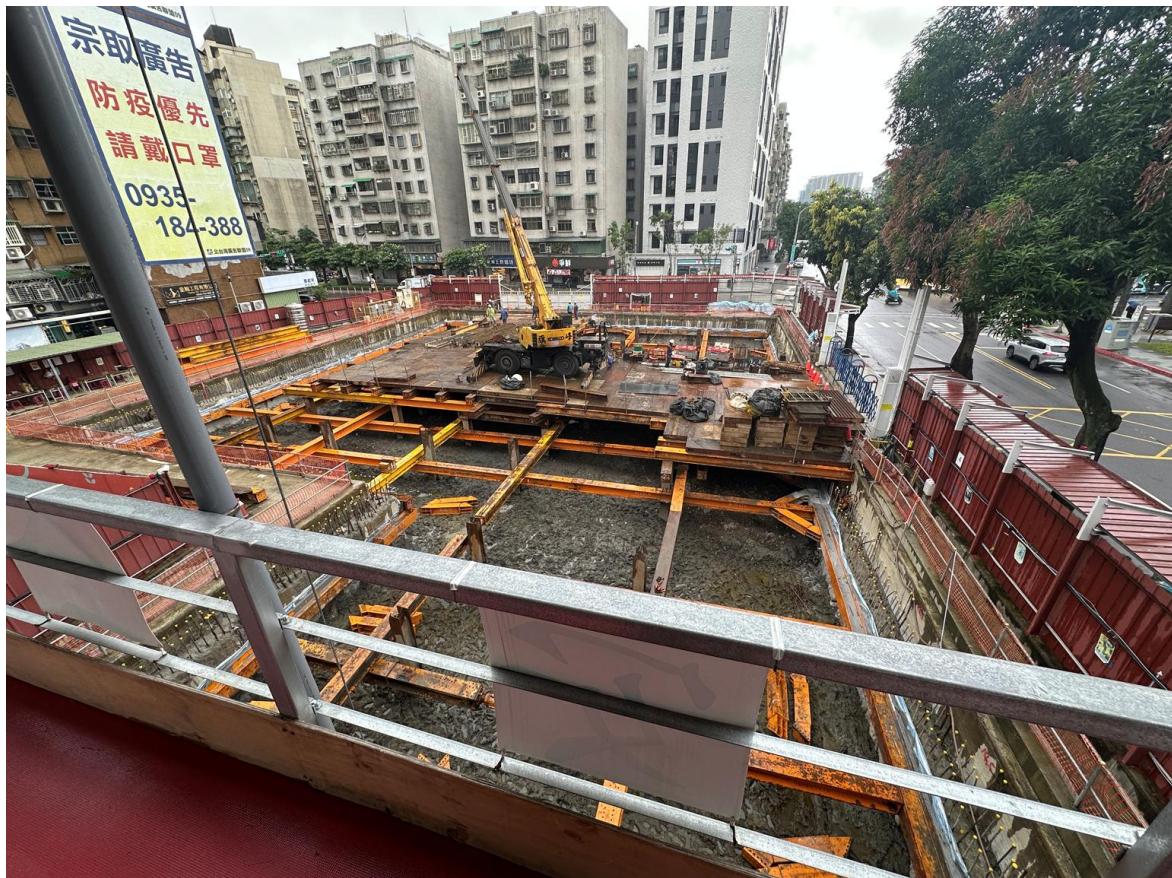
2025年11月10日上午10:04:58
臺北市萬華區凌霄里中華路二段484巷



2025年11月10日上午10:05:06
臺北市萬華區凌霄里中華路二段492巷



現場意見交流情況



工區現況



與會單位合影

「臺北市萬華區凌霄好室社會住宅新建統包工程」
出土作業管理座談參訪 簽到單

一、時間：114年11月10日（星期一）上午10時00分

二、地點：凌霄好室社會住宅工務所

三、主持人：政風處周處長輝勝

周輝勝

紀錄：賴威宇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

單位	職稱	姓名	職稱	姓名
國家住宅及都市 更新中心	副總長 監造人員 技術 經理 工程主任	林俊傑 金英綱 范德永 茹麗亞 王松山	規劃師 監造人員 “ 職安人員 品管人員	江蕙 林建勝 張惠如 陳世仁 鄭立安
本公司 政風處	處長	周輝勝	副理	何碧敏
工程處	副處長 經理	黃柏允 易序良	助工 高級技術員 副工	陳佳漢 郭庭羽 賴威宇